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張諺杰
電話：03-5216121#269
電子信箱：052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137353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國民小學滿12歲至高中/五專前三年學生施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苗之疫苗假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學校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9月8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162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、降低感染風險，並讓整體防疫更加完善，衛生福利部及教育部共同規劃為國民小學滿12歲至高中/五專前三年學生，進行疫苗接種服務。
- 三、前開學生無論透過在校集中接種、至醫療院所接種或至「COVID-19 公費疫苗預約平臺」登記及預約接種，接種疫苗後，如有不良反應者，學生得向學校申請疫苗假，疫苗假以三天為原則（含接種當日），必要時得延長，且於疫苗假期間，不列入出缺席紀錄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美國學校、

學務處 110/09/10 08: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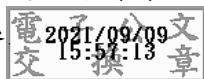


1100003692

無附件

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
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荷蘭國際學校、國立新竹科
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